

中法公证业务交流会在沪举行

本报讯 记者赵婕 张海燕 3月30日,中法公证业务交流会在上海举行。中国司法部副部长李明征、法国司法部民事与掌玺事务司司长瓦莱丽·德尔诺、上海市政府党组成员舒庆出席开幕式并致辞。

本次交流会由中国公证协会、法国公证人高等理事会主办,上海市公证协会、上海中法公证法律交流培训中心承办。中法双方介绍了两国公证制度及最新发展,就公证在金融领域、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、知识产权

法治保障等方面的职能作用作了主题发言,并围绕“公证价值、预防性法律制度与法治建设”“科技赋能公证:数字未来与法律安全”两个议题展开了深入交流。会议期间,中国公证协会与法国公证人高等理事会签署了合作协议。

国际公证联盟荣誉主席德科尔、中国公证协会会长周院生、法国公证人高等理事会主席萨伏瑞,以及中法两国公证行业代表和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约200人参加会议。

云南启动“利剑护蕾·强基”专项行动 六个维度发力筑牢源头防线

本报讯 记者常煜 近日,云南省“利剑护蕾·强基”专项行动部署会在昆明召开。省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胡大鹏出席会议并讲话,副省长、省公安厅厅长李俊杰主持会议。

会议指出,过去两年,在省委、省政府的领导下,在各级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,云南深入推进“利剑护蕾”“利剑护蕾·清源”专项行动,遏制住了涉未成年人犯罪“大幅上升”的态势,取得了阶段

性成效。会议强调,“利剑护蕾·强基”专项行动,从教育、发现、干预、矫治、惩处、责任六个维度明确了18条措施。各地区各部门要精准发力,推动关口前移,筑牢源头防线;抓实分级矫治,有效阻遏违法犯罪;突出重点整治,净化成长环境;坚持宽严相济,彰显法治权威;以抓铁有痕的力度,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,为全省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更加清朗的社会环境。

北京发布2025年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白皮书

本报北京3月31日讯 记者徐伟伦 今天,北京市司法局对外发布2025年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白皮书。

白皮书指出,去年,北京市将行政复议与应诉工作融入发展全局谋划推进,在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,接续实施疏解整治提升、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持续发力,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在办案中坚持依法纠错并注重实质化解行政争议,通过发送行政复议意见书等方式延伸监督效能,持续加强以案促改促治;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4096人次,领导干部主动接受司法监督的意识进一步增强。

白皮书显示,2025年北京市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69095件,与全市法院收到的以行政机关为被告的一审行政案件数量相比,复议、诉讼收案比达5.1:1。行政复议首选率进一步提升。从行政事项分析,主要涉及政府信息公开、行政处罚、投诉举报、行政不作为等类型。各级行政复议机关通过案件审理“繁简分流”机制,对小额罚款、政府信息公开等事实清楚、争议不大的案件坚持简案快办,全年共以简易程序办理案件16837件,

使全部案件的平均审理时限较新行政复议法实施前缩短50%,有效降低了群众获取救济的时间成本。经过行政复议,93%的案件没有进入行政诉讼或信访渠道处理。全年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共制发行政复议意见书、建议书399件,占全部直接纠错案件的15.7%。

全市行政复议机关积极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,坚决纠正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不当行政行为,增强企业发展信心和法治获得感。在践行复议为民方面,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在教育、医疗、住房保障、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民生领域持续发力,积极搭建多元纠纷解决平台,通过与行政执法机关、信访部门、司法审判机关、法律监督机关的协调联动,形成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的强大合力,全年共以案前调解方式办结6600件,以案中调解、和解等方式办结4482件。

在行政应诉方面,2025年北京市各级行政机关共发生一审行政应诉案件13670件,同比增长24.4%。法院共审结一审行政应诉案件12531件,判决行政机关一审败诉案件1496件,败诉率为11.9%,同比下降5.4%。

新疆守正创新以“法治甘泉”滋养边疆沃土

上接第一版 推动普法与依法治理深度融合,公民法治素养稳步提升,为推进中国现代化新疆实践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。

精准滴灌,激活重点对象“法治细胞”。——全力抓牢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示范引领作用,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体系,梳理1500个知识点。

——严格落实任前考法、集中学法考试制度,组织开展自治区党委管理干部任前考法719人次,598名自治区本级级以上干部参加线下集中学法考试。

——定期开展“与法同行万人宣讲”,21万名各级“一把手”带头宣讲。

——严格落实《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》,实现全区5032所学校法治副校长、辅导员配备全覆盖,建成自治区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阵地4个。

——累计组织550万余名学生开展“学宪法讲宪法”“宪法晨读”等主题活动。

——依托1.2万个驻村工作队进村(社区)常态化开展“法治天山·国旗下普法”活动60万余场次,受益群众770万余人次。

——自治区妇联组建4460支“石榴花”宣讲队,覆盖妇女儿童超24万人次。

品牌引领,打造普法宣传“新高地”。——开设“法治讲堂·逢九必讲”法治培训平台,累计举办培训69期,覆盖607万人次,实现区县乡村五级同频共振。

——“法治新疆”微信公众号粉丝破百万,阅读量超730万次。

——制作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主题微

电影《希望之地》,入选国家广电总局优秀网络视听作品,获千万人次浏览量。

——自治区公安厅“新疆禁毒”新媒体平台、塔城地区乌苏市公安局“懂警官”等账号内容传播总量达35亿次。

文化赋能,绘就法治新疆“新图景”。——将法治文化建设纳入“文化润疆”工程,建成县(市)“五个一”、乡镇“四个一”、村(社区)“三个一”等各类法治文化阵地1.2万余个。

——征集法治文化作品1098件,评选出90件优秀作品,建立自治区法治文化优秀作品精品库。

——译制发放双语民法挂图、海报数十万册,解决基层民族语言普法资料短缺问题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——确定新疆警史馆、八路军驻新疆办事处纪念馆等6家场馆为首批自治区红色法治文化教育阵地,展播《初心照亮天平》等优秀法治故事,组织“沉浸式参观、情景式讲解”等活动。

专业化管理全链条防护 抚州未成年人专门学校助迷途少年向阳新生

抚州未成年人专门学校助迷途少年向阳新生

□ 本报记者 黄辉

一条色彩鲜艳的“巨龙”在表演者的默契配合下,时而盘旋腾飞,时而蜿蜒游走,腾、跃、翻、滚等动作一气呵成;两只憨态可掬的“狮子”摇头摆尾,眨眼甩须,每个动作仿佛都注入了力量与灵性……

这是3月25日下午,《法治日报》记者走进江西省抚州市第九中学看到的一幕场景。校园操场上,百余名学生整齐列队,精神抖擞,在警官和教官的带领下表演《龙狮齐舞》。若不是事先知晓,记者很难把这些表演“巨龙”“狮子”的学生,与“有着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”联系在一起。

“近年来,随着社会快速变革,家庭监护不力等诸多因素交织叠加,未成年人不良行为增多,违法犯罪问题日趋突出。”抚州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徐冬兰介绍说,为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,抚州市坚持系统治理、源头治理、综合施策,积极构建“协同化运行、多元化矫治、专业化管理、全链条防护”教育体系。2021年9月,一所引领迷途少年“归航”的专门学校——抚州市第九中学应运而生。

据了解,该校以“德文法技并重,家校警社协同”为办学原则,以“改正、提高、成人、成才”为办学目标,通过打造由专任教师、驻校

警官、军事教官、心理辅导员构成的“四师型”工作团队,探索构建“文化补偿、法治底线、心理健康、行为养成、技能启蒙”融合课程体系,推动教育、管理、训导、心理疏导等力量同向发力,真正实现“转变一个孩子,挽救一个家庭,安宁一片社区”。“自办学以来,已有355名迷途少年顺利结业并重新启航。”抚州市第九中学负责人李凡说。

15岁的小杰因拉车门盗窃,被送入专门学校接受矫治教育,刚入校时,小杰眼中满是迷茫与叛逆,甚至故意用笔和皮带划伤手腕消极抵抗。

先建立信任,后实施引导。学校矫治团队通过每日个性化交流,从生活关怀逐步深入到价值观重建,帮助小杰认识自身行为的后果与危害。同时,采用正向激励措施,对每一个微小进步给予即时肯定。

经过两个月的系统矫治,小杰很快成为班级标兵。矫治期满离校后,小杰在一家美容美发店做学徒,当领到人生的第一份工资时,他开心地地与老师视频连线分享喜悦。

在抚州市第九中学,常年活跃着一支由19名公安民警组成的驻校警务专教队。“学校从起床、洗漱、就餐、操课、拉歌、内务、上课、熄灯等各环节入手,严格作息制度,培育纪律观念,由民辅警全天候守护,一点一滴矫

正他们的不良行为习惯。”驻校警务专教队负责人、抚州市公安局特巡警支队二级警长邱鹏说。

16岁的小强性格暴躁,因打架斗殴被送入学校后,对封闭式管理和严格的作息制度甚为排斥,企图破窗逃跑。驻校警务专教队民警采取“一对一”结对帮扶,通过生活关心和心理疏导,帮他慢慢想通“为什么总会冲动做傻事”,教他学会遇事冷静找原因,用有效的方式去解决。

阳光有“警”色,用爱护“花蕾”。在民警的细心帮助下,小强逐渐摆正心态,奋发向上,并当选为学校首届护校队队长。离校后,小强被一家快递物流企业录用,每天穿梭在城市的街街巷巷,真正实现从“问题少年”向“阳光少年”的人生蜕变。

色彩斑斓的刺绣,栩栩如生的折纸、工笔精妙的绘画……在学校教室和过道长廊,处处摆放着学生们的作品。记者在采访中获悉,针对学生文化水平普遍不高且缺乏文化学习热情的特点,驻校警务专教队与学校老师依托抚州才子之乡的地域特色,将非遗传承、技能培训和行为矫正进行巧妙融合,精心打造“工艺美术”“舞龙舞狮”“威风锣鼓”等具有民俗文化特色的兴趣班。同时,联合本地企业共建美容美发、服饰、烹饪等职业培训班,为学

生的未来发展注入无限可能。“专门教育目标能否实现,重点看矫治对象是否正正常回归学校,回归家庭,回归社会。”邱鹏说,为解决“在校转化好,离校易反复”的问题,全市公安机关会同司法行政、管辖社区等部门对结业学生建立“离校不脱管,帮扶不断线”全程跟踪机制,“扶上马,送一程”,做好专门教育“后半篇文章”。

今年3月,离校近一年的小松与同伴结伴驾车驶向高速公路,警方通过信息研判,发现其同伴为盗窃前科人员,于是立即拨通小松的电话将其召回。原来,小松在同伴的唆使下,引诱小松“重操旧业”。“幸好警官及时提醒,否则又将迷失自我。”小松感激地说。在警官和社区工作人员的帮助下,他找到了一份餐饮店的工作。

截至今年3月中旬,该校已累计教育矫治学生528人(含在校生),成功转化率近97%,离校生稳定就业就业率近八成,2025年,抚州市未成年人实施犯罪数在上年同比下降19.2%的基础上,同比再降8.2%。

“崇德、崇文、崇礼、崇法”,采访结束离开学校时,记者看到,校门口张贴的八字校训与金色的阳光相互映衬,折射出一幅催人奋进的希望画卷。

(注:文中小强、小杰、小松均为化名)

筑牢反诈防线



图① 3月31日,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新派出所民警来到辖区农场开展安全走访,并对企业员工进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。图为民警向农场员工讲解反诈案例。

本报通讯员 沈群 摄

图② 近日,浙江省岱山县公安局岱东派出所民警走进辖区广华医院颐养院,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。图为民警向老人讲解反诈知识。

本报通讯员 张志龙 姚旭阳 摄

图③ 春茶采摘旺季,湖南省保靖县公安局葫芦派出所民警深入茶园,开展反诈宣传。图为民警与茶农面对面交流,揭露虚拟种茶返利、虚假茶叶收购等诈骗套路。

本报记者 师标 本报通讯员 彭昌剑 摄



夏志松:把群众小事当作心头大事

上接第一版 杨园派出所辖区内有7万名居民,针对老年人多、外来人口多等特点,夏志松组织社区民警积极走村串户,倾听群众诉求,从被动服

务转变为主动服务,对集装集散地流动人口多、安防隐患大的问题,他推动建立“警企联防”机制,在集散地设立警务站,实行24小时巡逻防控。

上接第一版 请及时办理延续手续。”近日,许昌市某药品经营企业负责人李某手机上收到一条提醒短信后,在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指导下,顺利完成了药品经营许可证延续手续。

这些给企业带来的便利源自许昌市创新推出的“许证闹钟”智能提醒系统。该系统汇总了全市行政许可类证照到期提醒工作事项,自动识别证照到期状态,精准发出通知,让6.5万余家市场主体感受到了法治的贴心,并在全省范围推广。

“法治政府建设的成效,最终要体现在经济发展的活力与社会运行的和谐上。全市将全力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主攻方向,“赢商莲城·许君以昌”不仅仅是一句口号,更是行动。”许昌市政府相关负责人说。

许昌市召开高规格的“强招商 抓项目 优环境”动员大会和“增信心 再出发 勇争先”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,释放出强烈的亲商、重商信号。

许昌市广泛推广“胖东来式服务”,并结合三国文化等资源,探索打造“商超+文旅”等新业态,允许餐饮门店外摆摆摊经营,对

外地车辆实行轻微交通违法行为不予处罚,机关停车场周末免费向游客开放,持续擦亮营商环境的“金字招牌”,助力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连续23个月位居全省第一。“刷脸办事”使全市2080个政务服务事项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,2030项实现“不见面审批”。

同时,许昌市全面推行惠企政策“免申即享”,有效解决企业对于优惠政策“找不到、读不懂、不会办、往返跑”等痛点难点,提升企业服务效率,优化营商环境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积极探索“1+2+3+N”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模式,“1”是搭建一个许昌市惠企政策“免申即享”服务平台,“2”是梳理编制惠企政策和办事指南两个清单,“3”是开发建设“惠企政策库”、“企业画像库”和“政策匹配模型中心”三大基础模块,“N”是分批次上线N项“免申即享”惠企政策,做到“应上尽上”“能上尽上”。目前,全市共梳理上线986项惠企政策和11321项政策服务,惠及企业2万余家,兑现惠企资金超16亿元。

自2021年以来,许昌市持续开展政府规章和办事服务指南清理,废止文件810余件;创新建立“有诉即办”机制,企业诉求动态

前不久,辖区内一名居民在网上遭遇投资诈骗,社区民警上门反复劝阻,该居民仍称对方是“知名基金经理,不会骗人”。得知这一情况后,夏志松因在陆家嘴值守期间与该证券

办结案保持在90%以上;出台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方案,为市场主体营造了稳定、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发展环境。

执法为民增效

2月1日,来自郑州的游客任某因不熟悉路况,在禁停区域短暂停留。交警上前了解情况后,告知其行为违法,但鉴于情节轻微,依法不予处罚,并指引了停车场位置。

“许昌的执法,让人心里暖乎乎的。”任某的感慨,源于许昌在城市交通管理领域推广的服务型行政执法。

“执法水平直接关系到政府形象和公信力。全市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为抓手,出台行政执法监督办法,实现市县乡三级监督全覆盖,使执法行为得到全面规范。”许昌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说,市本级制定“不予处罚、从轻减轻处罚”清单事项19项,累计减免罚金超千万元。

许昌市积极构建起立体化的监督网络。人大政协监督扎实有效,建议提案办理“双百”答复率、满意率100%已成常态;司法监督有力度,司法建议、检察建议按期办复率

100%;社会监督渠道畅通,12345热线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,群众反映的执法问题线索得到快速流转处理;政务公开全面深化,政策解读“看得懂、用得上”,让权力运行透明清晰。

在社会治理方面,许昌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。2021年以来,市本级行政复议调解结案率保持在30%以上,经复议后90%以上案件实现“案结事了”,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发挥明显。而遍布城乡的2603个人民调解委员会,9428名人民调解员,则是群众身边的“和事佬”,年调处矛盾纠纷超3万起,成功率逾98%。

许昌市利用新媒体矩阵,推出《以案释法》系列短视频,用一个个鲜活的案例,将法律知识送到群众身边。在广袤乡村,1.3万余名“法律明白人”活跃在田间地头,成为普法宣传、纠纷调解的骨干力量。当群众需要法律帮助时,“15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”就在身边,实体、热线、网络平台深度融合,年均提供各类法律服务超5万次,法治正逐步融入群众日常生活。